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12月26日下午16:30时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6年12月26日通过专人、通讯的方式传达全体董事，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现场出席董事2人，岑勉先生、程启智先生、杨经宇先生、黄贻帅先生、黄仕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作出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顾瑜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八菱投资基金对盖娅八菱进行增资的议案》

根据盖娅八菱的发展需要，八菱投资基金拟对盖娅八菱进行增资10,000万元人民币，本次增资盖娅八菱其他出资人均放弃优先认缴权，本次增资完成后，盖娅八菱的出资规模由19,502万元人民币增至29,502万元，其中普通合伙人中聚成长（北京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额为1万元，出资比例为0.0034%；有限合伙人王彦直出资额为500万元人民币，出资比例1.6948%；有限合伙人深圳盖娅出资额为13001万元人民币，出资比例44.0682%；有限合伙人八菱投资基金出资额为16000万元人民币，出资比例54.2336%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：本议案以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2 月 28 日